

使徒行傳中保羅的七篇講章 簡介

13 : 16-41 ; 28 : 25- 28

本書的結構，由安排編輯來看；彼得有七講，保羅也是七講；他們兩人的第一，及第七講都曾互相對應，形成一個架框(framing)。換言之，第七講回到第一講的主題，而第一講主導以下的主題，最後再次強調主要的信息。

例舉說明，paul's 的第一講 13:16-41，主要是向自己的同胞呼籲；第七講不但對自己的同胞，尤其是地方領袖(羅馬城)提出慎重告誡，凡是拒絕接受耶穌是救主(Messiah)必有後悔無盡(28:25)。

Paul 的传道旅程歷盡艱辛，只要是為自己的同胞的得救(9:2-21:20)，雖然艱難，但是受到感動皈依的同胞也是許多，當然反對迫害的勢力依舊強勁。

如同耶穌的宣揚歷程，最終是以耶路撒冷為終點；保羅的宣道旅程，也是以耶路撒冷為最終的目的地，雖然 ends up at Rome ,(參路加 9:51；行傳 19:21)。這個安排意思是保羅效法耶穌的腳步，面向十字架，受苦受難的路。

話說 Paul 身為忠實的法利賽派的代表，重禮儀守律法，奉行摩西的律法的要求，他一生以接受耶穌為救世主的‘法利賽人’自傲，自稱為跟著耶穌的忠實的‘以色列’(9:2；24:14)。法法利賽派當時可以說是‘屬於知識份子；猶太人各派中的’改革派，其影響力普通深入人心；他以法利賽派為傲，以個人率先示範，向同胞同派的以色列人宣示；他的以身作則是為全以色列的救贖，並且在三個不同場合中，懇切述說本身的受召經過；為全以色列的悔改，他不惜一切，親身體驗受監禁，鞭打，海難餘生，下放逃生無數的艱辛，旨在向當時當地的同胞，領袖說服‘接受耶穌的死，復活為救主這事是對整個以色列的拯救有關；是符合上帝對全世界的救贖旨意。見證復活的耶穌為救主，証實耶穌是上帝旨意的實現者，是上帝的話的宣導者，所以保羅等的同工，跟隨耶穌的事工(巴拿巴等其他人)；“they taught and proclaimed the word of the lord”(15:32; 17:13; 18:11; 19: 10,29)。

保羅在大馬仕革路程中受召(‘光照’)的體驗，在以下七篇講章中有五篇提到‘悔改是由’from darkness to light‘的結果；悔改是進入上帝國的共識(耶穌，約翰，彼得及保羅等)；保羅的宣揚語氣帶著警告及審判的氣味，對保羅來說，耶穌是“the righteous one”，而這位 righteous one 是審判以色列及列國的審判者的耶穌。審判的定奪，端視聽與不聽，接受與否而定。

Paul's first Sermon 13 : 16-41

主要是重複路加福音耶穌最後的吩咐：

- 悔改才能得赦免 repentance leads to forgiveness
- 耶穌的復活是權威的基準 Resurrection is authority
- Moses's 律法不可能達成的事情，阿伯拉罕的子孫務必明白為什麼，因為耶穌已經成就了(13:38)。

可分為四段說明：

1. 13: 16-25，簡介以色列史由列祖到耶穌，施洗約翰。

上帝拯救以色列人出埃及不是摩西的作為；士師，先知，君王，彌賽亞等人物可在耶穌本身顯示出來，‘如耶穌是君王，先知....更重要的耶穌是救贖，釋放者，誠如上帝是釋放以色列人出埃及一般。

2. 13 :26 - 37，復活是上帝應許的應驗

向阿伯拉罕的應許

詩篇第二篇的預告，“my Son ...”

這位”Son”是不朽腐(如大律王一般的是會腐蝕)而這位復活的耶穌是上帝的子，因為他使他復活

3. 13 38 - 41，耶穌超過摩西的律法

摩西的律法不能使人由罪中得自由；只有凡相信接受他的人，奉他的名必蒙贖回。

4. 13 :40 - 41 最後忠心的勸告

known therefore, “that through this man forgiveness of sins is proclaimed to you ...be amazed and perish” a work that you will never believe, even if someone tells you. “（藐視上帝的人哪，瞧瞧吧，你們要驚駭，要滅亡！雖然有人向你們說明，你們總是不信！）

默想：

向自己的同胞傳福音是何等艱難，可看出保羅的心情，急迫，因為他認為時機不再呢！我們的心情呢，為了自己同胞的拯救，思考一下！

Paul's seventh or last sermon :28 :25-28

最後一次講章可看出保羅心中充滿惋惜，哀傷，身處羅馬自身安全難測，又面臨這些同胞們的冷漠，對所講的上帝福音也不介意，真是令人擔憂；行傳的結果令人興奮又沮喪：

可喜可賀的事：有成千的信實的以色列興起；可悲的事，那些頑強抗拒接受這福音，而失落的同胞們（the lost ones）。

總結一下

保羅的用心旨在鼓勵，勸說自己的同胞以嚴肅的態度，面對這攸關同胞將來的命運：接受耶穌為彌賽亞的事是上帝為回復以色列的約，是為世界的福祉上帝的安排的’節目‘。最後以惋惜的語氣，失望的心情憶起了當時受召時的情況，有聲指示他；“for the Lord has commanded us, saying, ‘I have set you to be a light for the Gentiles, so that you (isreal) may bring salvation to the ends of the earth.’”(13:47)。猶太人的拒絕接受，反而開出了邁向非猶太人的宣傳的機運。應驗了主的召命；將拯救的福音傳遍地極。

默思：

有云”當上帝關閉了大門時，總是留着一口開啓着的小天窗，天窗開啓着”天窗，how wonderful！

保羅毫無阻礙地在羅馬城繼續下去，講論上帝國的福音，不必擔心上帝國的定義是什麼，想想上帝將會由這則見證啓示什麼？如何去擁抱這神奇的呼召！